

广东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

转发关于开展 2022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）项目入库储备工作的通知

各入园企业：

现将梅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《关于开展 2022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）项目入库储备工作的通知》（梅市工信函〔2021〕22 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对照文件要求，如符合条件，请将申报材料包括纸质材料一式十五份，企业请示和申报光盘（内有扫描版和可编辑电子版）各一式两份于 5 月 25 日前报送给管委会（科技和经济发展局）。申请入库项目同步进行网上申报，网上申报请登录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系统（网址：<http://210.76.80.141/login>），注册并在线提交项目申报材料，没有网上申报的项目不受理纸质材料。

附件：关于开展 2022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（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）项目入库储备工作的通知

广东梅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

2021年4月28日



(联系人：温荣桂、叶华飞，联系电话/传真：2486066，
邮箱：mzgxqfj@meizhou.gov.cn)